

债券简称：19 财金 01	债券代码：155549.SH
债券简称：19 财金 02	债券代码：155822.SH
债券简称：20 财金 01	债券代码：163161.SH
债券简称：21 财金 02	债券代码：175986.SH
债券简称：21 财金 03	债券代码：188415.SH
债券简称：22 财金 01	债券代码：138610.SH
债券简称：23 财金 01	债券代码：138839.SH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涉及高级管理人员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事项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三年二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协议》《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受托管理协议》《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山东财金集团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海通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事项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的公告》，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况

近日，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共菏泽市纪律检查委员会、菏泽市监察委员会出具的《立案通知书》和菏泽市监察委员会出具的《留置通知书》，公司总法律顾问肖贻堂因涉嫌严重违纪违法被立案审查调查并实施留置措施。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公司其他全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目前均正常履职。公司拥有完善的治理结构及业务流程，公司已针对相关事项作了妥善安排。目前公司经营正常，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海通证券作为“19财金01”“19财金02”“20财金01”“21财金02”“21财金03”“22财金01”“23财金01”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相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二、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毛会贞、左黎丽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天圆祥泰大厦15层

联系电话：010-88027168

传真：010-88027190

邮政编码：100029

（以下页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涉
及高级管理人员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